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解除全部股份质押的公告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双广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新兴”）于 2022 年 6 月 1 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双广先生的函告，获悉其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白云路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质押的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本次解除质押 19,980 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 27,154.7259 万股的 73.58%，占当前公司总股本 173,778.2275 万股的 11.50%。本次解除股份质押后，刘双广先生不存在任何质押股份情况。详细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解除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刘双广	是	19,980	73.58%	11.50%	2019 年 1 月 7 日 2019 年 1 月 18 日	2022 年 6 月 1 日	工商银行

2、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双广先生向工商银行偿还了其股份质押的剩余借款本金及相应利息，本次负债偿还后，刘双广先生在工商银行股份质押借款全部得到了清偿。详细情况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清偿股份质押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5，公告日期：2022 年 5 月 21 日）。

截至 2022 年 6 月 1 日，刘双广先生持有的全部质押股份已解除质押，本次

解除质押手续办理完成后，刘双广先生其一致行动人石河子网维投资普通合伙企业不存在任何股票质押情况。

二、备查文件

- 1、刘双广先生《关于解除股份质押的告知函》；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特此公告。

高新兴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日